

頻傳婚變的藝人賈靜雯，召開記者會泣訴先生強行把女兒抱走4個月，行蹤不明，她哭著要大家幫忙找女兒，同時，她也聽了律師建議，要向法院申請停止孫志浩的監護權，據了解，2人鬧翻的導火線，是因為賈靜雯想跟女兒一起拍海苔廣告，可是公婆指責她把女兒當搖錢樹。

4個月沒見到女兒，賈靜雯把思念之情全寫在卡片裡，賈靜雯婚後依舊扛起娘家的貸款，可是夫家希望她不要工作，她特地搬到上海公婆家附近，在對岸發展，可是依舊得不到諒解，而孫志浩之所以把女兒帶走的導火線，就是因為賈靜雯想跟梧桐妹一起拍海苔廣告，被公婆指責，她把女兒當搖錢樹。賈靜雯在聲明稿中說，她之所以忍耐婚姻的不堪，都是為了女兒，她一直盡所有努力維持不被看好的婚姻，就是希望給女兒完整的家，可是婚姻要彼此包容，在不信任跟威脅下是很難延續，孫志浩把未滿16歲的女兒帶走，可能觸犯刑法的準略誘罪，如果確定小孩在美國，還能以「反父母綁架法」要回女兒，但現在找不到人，只能訴請離婚，向法院申請假處分，要求孫志浩先把女兒帶回來。